

2024年度  
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年9月2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6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6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9
<b>第四部分 附件</b> .....	25
<b>第五部分 附表</b> .....	4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9
二、收入决算表 .....	49
三、支出决算表 .....	4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4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4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4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4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4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4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4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4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4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49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一) 主要职能

1. 根据县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对所出资企业依法履行出资人的监督管理职责；协助苍溪县财政局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监管。
2.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国资国企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全县国资国企管理的办法和制度规定。
3. 承担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监督责任，负责所出资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4. 指导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改革重组，推动县属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县域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5. 按照组织管理权限，对所出资企业负责人提出任免建议，并对拟任命或建议任命的人选进行考察。负责对企业负责人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6. 按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规定，协助县财政局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执行方案，组织监督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收入。

7. 负责所出资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产权界定、清产核资、资产评估、资产处置等事项的核准、备案和审批，确保资产运行安全、完整，提高使用效能。

8. 负责指导所出资企业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和内部审计工作。

9. 协调中央、省、市和外地在苍企业改革发展中与地方相关的事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经济指标。完成投资入库 6.3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0%；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7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23%；实现“三库一表”项目储备 13 个、总投资 29.1 亿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194%；全年融资融券达 15 亿元以上。

2. 改革创新。一是不断优化资本布局，推动国有资本增量向重点行业集中，成立苍溪吉亨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探索开展商砼经营业务，拓宽砂石销售渠道，持续提升企业竞争能力；成立四川苍溪焕新商贸有限公司，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全域数智回收再生体系作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二是大力整合实体业务，县文旅集团成立四川苍溪黄猫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对纪红酒店、蟠龙须度民宿、三溪口酒店实行集中管理，统筹运营，助推县域文旅行业高质量发展。三是持

续擦亮金字招牌，苍溪县圣丰公司围绕中国红心猕猴桃第一县“金字招牌”，深耕苍溪红心猕猴桃产业7年，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16项，生产的“圣园丰”有机生态猕猴桃成为苍溪特产的靓丽品牌，实现年产猕猴桃80吨，带动就业3000余人次。四是完善企业监管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将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与完善企业内外部监督体制一体推进。全面取消国有独资、全资及控股公司外派监事会，撤销相关企业内设监事会和监事，依法依规设置完善审计委员会，统筹整合内设监事会和监事职责到内部审计机构。五是聚焦提质增效，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出台《苍溪县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台账》并建立推进机制。六是扎实开展了我县地方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深挖资产价值、提升运营质效，确保国有资产安全高效利用。

3. 项目投资。一是强化项目储备，围绕“两重”“两新”、专项债券、央省预算内投资及“十五五”等方向，谋划储备了苍溪县猕猴桃良种繁育能力提升、苍溪县传统村落保护及特色产业融合发展、苍溪县回水片区千万工程及产业融合项目等重点项目12个，总投资约100亿元。二是强化项目推进，超常推进实施了苍溪经济开发区产业园220千伏输变电工程、苍溪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苍溪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山水村农业体验和乡村冷链集配中心等重点项目11个，总投资约30亿元，保障了经济社会持续发展。三是强化项目招引，与四川大禹流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遂宁天一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在直饮水、工业水厂、仓储物流项目签订合作协议，总投资约 17.95 亿元。

4. 融资贷款。一是有序推进元坝等乡镇水系综合治理、县城投智城公司临时停车位、传统古村落保护等 7 笔项目融资，目前已全部获批，授信 21.24 亿元，到位 5.17 亿元。二是已完成 22 笔流动资金申贷，投放 2.65 亿元。三是谋划包装苍溪县高标准农田等项目 17 个，涵盖农业、交通、文旅和新能源等多个领域。四是编制《苍溪县国有企业融资借贷参考指南》，梳理汇总形成可借鉴、可量化的融资参考资料，实现对每笔项目融资动态化管理。

5. 托底帮扶。一是牵头开展四川金控集团托底帮扶苍溪各项工作，对标《39 个欠发达县域经济社会发展考核评价机制》和全省国资国企托底性帮扶欠发达县域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和于立军副书记的讲话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梳理了攻坚类帮扶、商业类帮扶、公益类帮扶三方面 31 个具体事项，形成了《四川金融控股集团托底性帮扶工作清单》，进一步与金控集团形成工作合力。二是县国投集团和四川金控集团出资组建的金兴基金成功向苍溪焕新商贸公司增资 200 万元，成为省内托底性帮扶基金完成的首个投放项目。三是依托四川金控集团托底性帮扶，协调泸州银行、四川银行等机构为我县国有企业新增流动资金贷款授信 2 亿元。四是捐赠资金创新实施“生态猪•云认养”项目，有力带动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参与农户年均可增收 2000 余元。探索形成“企业+乡镇+村”帮扶模式，帮助销售苍溪农特产品价值

50 余万元。

6. 党的建设。一是始终把牢国资国企发展的政治方向，深入 6 家国有企业组织宣讲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6 次，开展集中学习交流 12 次。二是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集中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 10 余次，切实提高国有企业广大党员的政治意识。三是高质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持系统化实施，全覆盖、深层次推进，并制定《项目建设违规行为、酒驾醉驾问题以案促改工作方案》，做到领导班子带头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集中学习 12 次、专题研讨 4 次，实践活动 1 次；各企业开展集中学习 80 余次、专题研讨 24 场、实践活动 10 余次。

7. 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全面更新完善《2024 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三张清单”》，健全“四责协同”工作机制，立足国资中心纪委监督专责，协助党委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国企在建项目全覆盖张贴“监督掌上通”举报电话，开展监督检查 4 次，下发建议书 2 份，工作提示 3 份，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 15 个。二是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把廉政警示教育作为“必修课”，召开警示教育会 3 次，组织观看《滥权之害》《总开关》等警示教育片 20 场次，组织参观廉洁教育基地 200 余人次，发放警示教育读本 150 余本。三是贯彻落实“清廉广元·生态社会”建设要求，细化分解 38 项具体举措，打造县汉昌水务公司、县国投集团 2 个富含清廉韵味、彰显国企特点的企业点位。梳理更新重点岗位（权力）事项防控清单 7 份，制定完善国企管理、项目建设、

财务管理等有关制度规范 5 项，推动清廉国企建设与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各项业务工作相融合。

8. 风险防范。注重安全风险研判和隐患治理，全年共印发宣传学习资料 40000 余份，开展专题警示教育 14 次，开展知识竞赛 2 次，消防演练 8 次，紧急逃生避险应急演练 2 次。开展安全检查 54 次，发现隐患 148 条，发送整改通知书 3 份、提醒敦促函 4 份，已全部整改完毕。全年守住了“四个零”的安全生产底线。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部门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81967.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21618.25万元，下降20.9%。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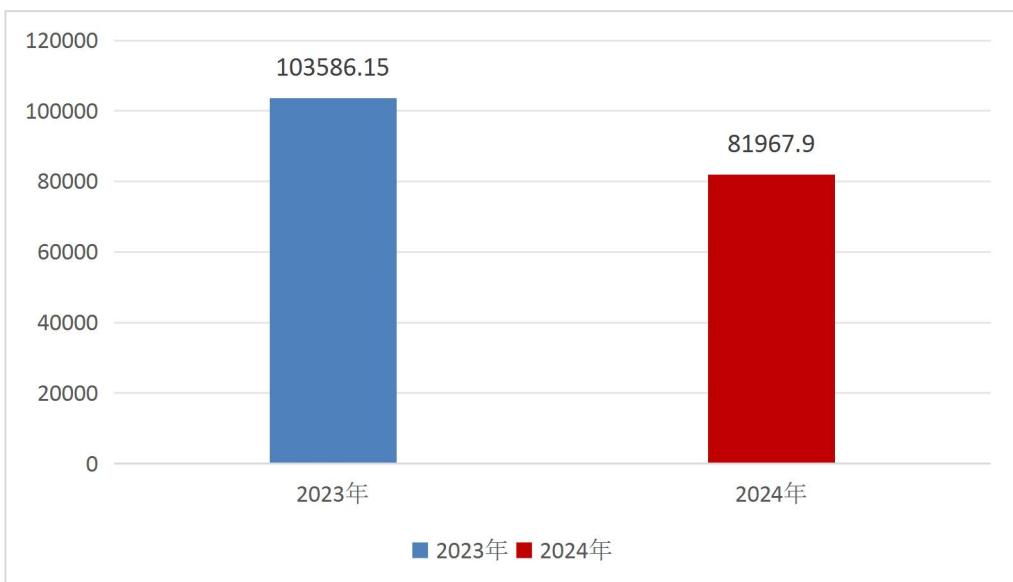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0433.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268.11万元，占26.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557.83万元，占70.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7.13万元，占0.8%；其他收入1150万元，占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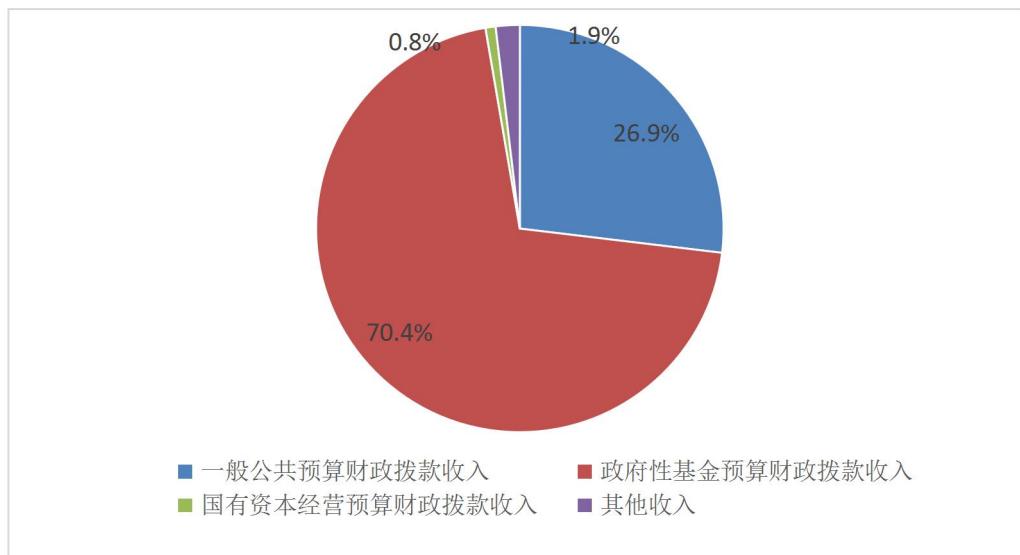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19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8.18万元，占0.4%；项目支出81639.71万元，占9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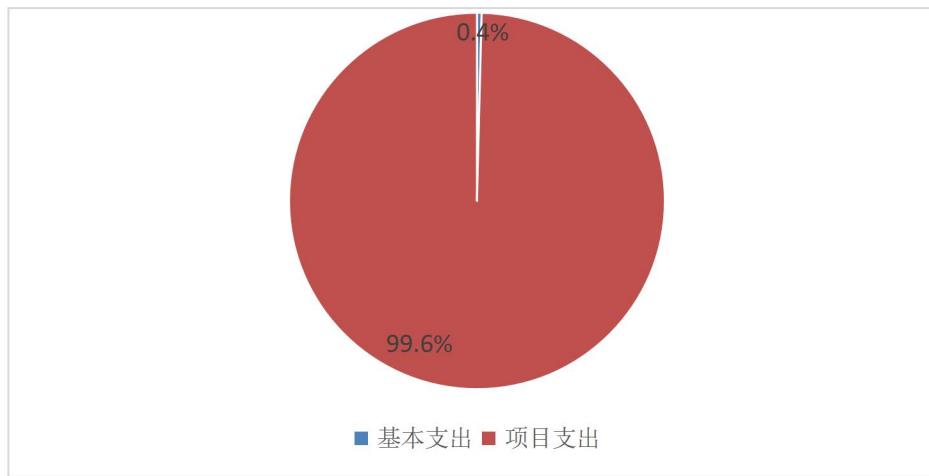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80806.8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22779.27万元，下降22%。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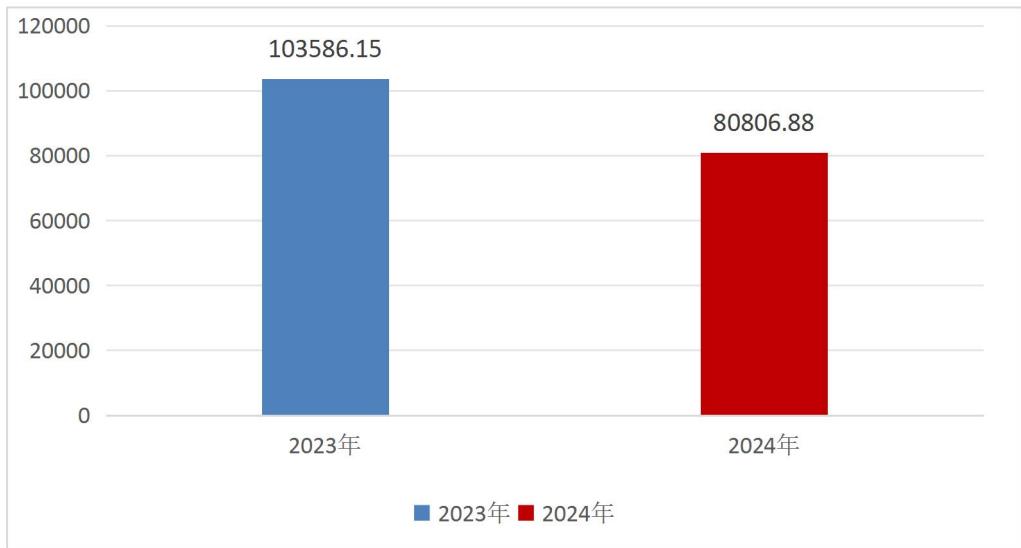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786.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1%。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074.99万元，下降11.8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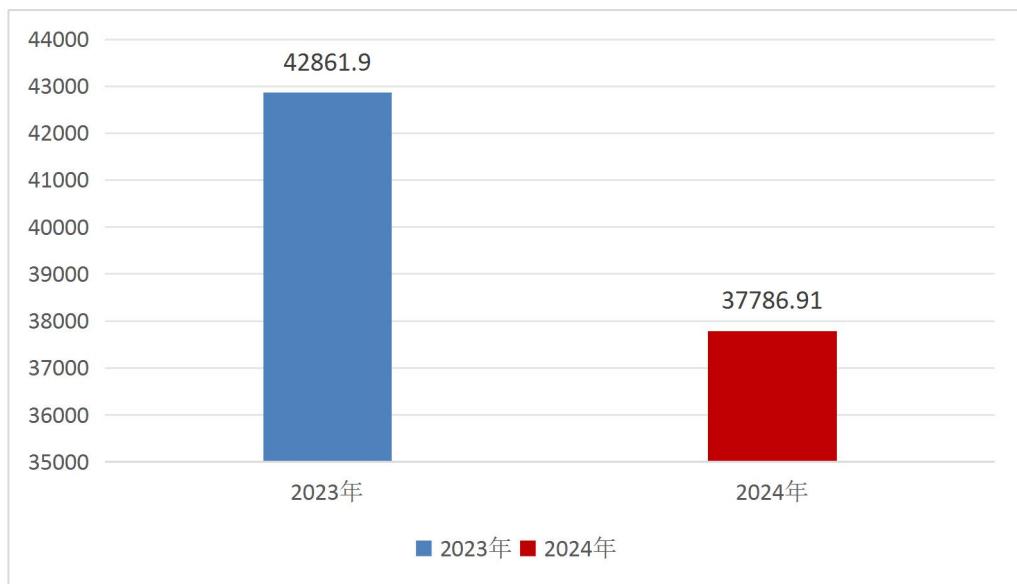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786.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99万元，占0.1%；教育支出6900万元，占1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01万元，占0.1%；卫生健康支出30.23万元，占0.1%；城乡社区支出4665万元，占12.3%；农林水支出21763.74万元，占57.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083.34万元，占10.8%；金融支出266.57万元，占0.7%；住房保障支出25.03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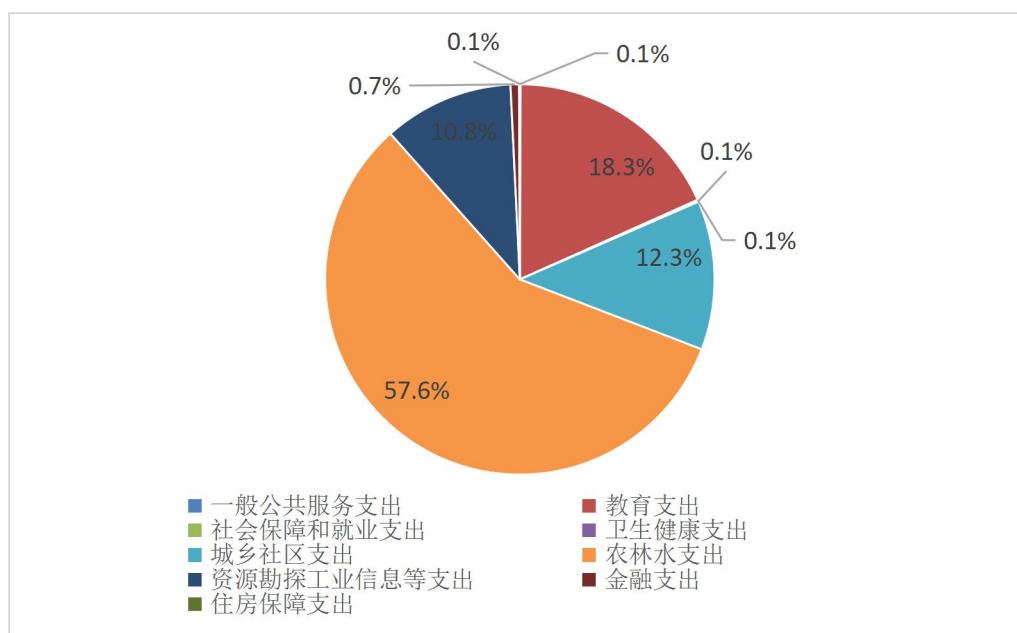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7786.91万元，完成预算87.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03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还未实施完成，待下年继续实施。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100%。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200万元，完成预算100%。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5700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1.01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预算4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0.23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

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4665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决算为61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745.81万元，完成预算5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项目未完工，未达支付条件。

1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贷款奖补和贴息（项）：支出决算为5729.36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4.62万元，完成预算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金融保险机构等在苍企业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

15.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支出决算为8923.15万元，完成预算7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险机构未及时申报农业保险补贴。

16.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0.8万元，完成预算9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

1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未达支付条件。

1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还未实施完成。

19.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083.34万元，完成预算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还未实施完成。

2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还未实施完成。

21.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未达支付条件。

22. 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66.57万元，完成预算4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未达支付条件。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5.03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7.1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90.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4.35万元、津贴补贴5.09万元、奖金74.47万元、绩效工资54.4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1.0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4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47万元、住房公积金25.03万元。

公用经费26.5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1万元、印刷费4.03万元、水费0.06万元、电费1.5万元、邮电费1.46万元、差旅费5.64万元、工会经费0.8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5万元、其他交通费0.2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51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预算25%，较上年度减少3.33万元，下降7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人员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导致部分费用未报销。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相关人员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导致部分费用未报销。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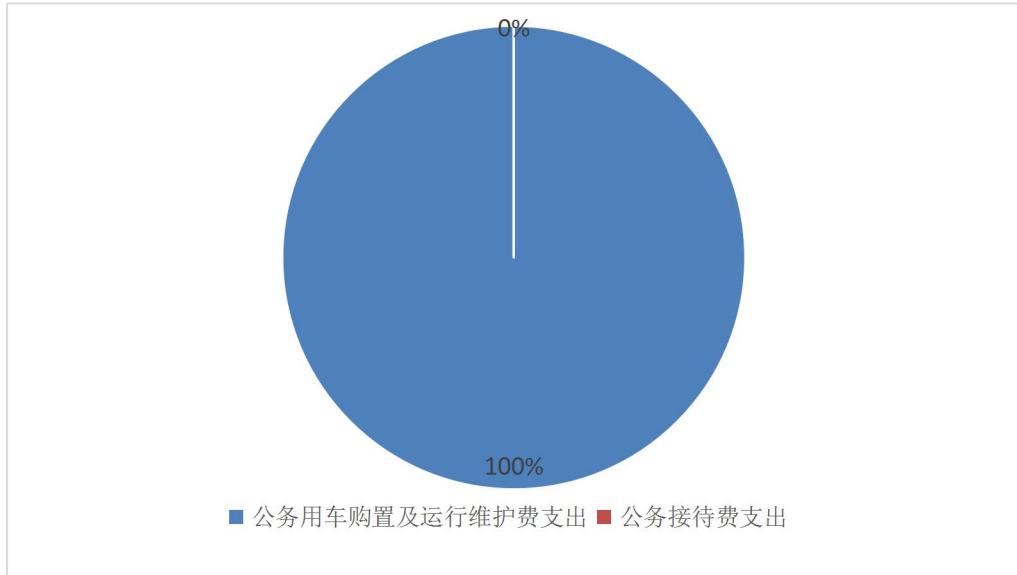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支出决算较2023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5万元，完成预算38.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1.78万元，下降60.8%。主要原因是相关人员未及时申报报账资料，导致部分费用未报销。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5万元。主要用于金融融资、国有资产监管、信访维稳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减少1.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接待交流活动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557.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1.9%。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7413.52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2.1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6%。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0.77万元，下降38.6%。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4年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3年决算数持平。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务。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圣园丰园区能力提升项目等9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9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圣园丰园区能力提升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26分，绩效自评综述从整体情况来看，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把关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严格按照财经制度刚性约束，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实行专款专用，支出科学合理，无违规现象；圣丰公司园区能力提升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较为明确，具备项目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等。驻村帮扶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41分，

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9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国资金融事务工作经费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8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是否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等。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79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苍溪经济开发区产业园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

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三、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四、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指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级政府当年

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贷款奖补和贴息（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贷款的奖补和贴息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指对农民或农业生产组织投保农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项）：指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三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指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发展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金融支出（类）其他金融支出（款）其他金融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十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性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三十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 2024年度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下属二级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内设机构8个：综合股、国企股、国资股、项目融资股、财务股、安全监管股、监审股、党委办公室

**(二) 机构职能。**代表县人民政府对所出资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能，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国有产权履行监管职能以及履行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改革发展等职能。

**(三) 人员概况。**截至2024年末，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及下属单位共有事业编制21个，事业编制人员19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2024年度本年收入总计8196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268.11万元，占1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557.83万元，占5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7.13万元，占0.6%；其他收入1150万元，占

1.4%；年初结转结余21523.8万元，占26.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11.02万元，占0%。

**（二）支出情况。**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196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8.18万元，占0.4%；项目支出81639.71万元，占99.6%。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本年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11.02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1523.8万元，年末无结转结余。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严格按照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协助监管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确保资产安全完整，保值增值目标基本达成，资产运行效能有所提升；积极指导县属国企改革重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调整，改革成效初显，企业活力增强；规范企业负责人任免、考核及奖惩，建立科学选人用人机制，激励约束制度逐步完善，负责人履职积极性提高。

2. 预算管理。合理编制绩效目标，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制定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反映了相应工作任务，其要素较为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苍溪县国有资产管理事务中心部门预算编制主体包括三类，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在预算经费测算中，依靠实际的统计数据，提前启动预算编报工作，做好预算人员基础库编报，在

保障人员和公用经费的前提下，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做好项目的资金测算，据实安排，确保资金效益。预算管理较理想，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3. 财务管理。事前合理安排。根据本年预算，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确保预算执行中的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确保各项预算有相关管理制度，有考核制度。同时，通过预算编制审核，强化部门预算统筹调控，严格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公用经费和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项目绩效目标执行预算，不随意调整绩效目标。

4. 资产管理。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规定，对已完工的基建工程、购入的固定资产、收到的捐赠资产等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明细账，编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的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完善固定资产管理规定。提高资产利用率和资产盘活率，并加强内部监督，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5. 采购管理。加强预算执行，严格把关审批用款计划。要求严格按照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有关合同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支付。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国库集中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89.8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6.3%，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29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2431.6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89%，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34 个。

1. 项目决策。根据“三定方案”和部门工作职责，编制了各类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反映了相应的工作任务，其要素较为完整，且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在支出控制方面，制定了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等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管理和执行，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2. 项目执行。从严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压缩日常公用经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证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及时进行支付，确保执行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无结转结余资金，无违规违纪行为发生。

3. 目标实现。项目绩效目标的实施，激发了全体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热情，提高了正当履职的积极性，保障了部门各项工作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三)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均按要求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公开，自觉接受监

督。针对评价报告中反映的问题，本部门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不断加强学习，不断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本单位的职能作用。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从整体情况来看，苍溪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强化预算管理，严格把关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严格按照财经制度刚性约束，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实行专款专用，支出科学合理，无违规现象；自评得分 92.26 分。

**(二) 存在问题。**一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要性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管理人员对相关政策、规定、业务不够熟悉。

**(三) 改进建议。**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负责部门及人员，对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逐级推进；二是加强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证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三是相关工作均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合规合法开展相关工作。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附件2

# 圣丰公司园区能力提升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单位：苍溪圣丰农业有限公司
2. 主管预算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3. 主要内容：土壤培肥，对土壤有机肥含量低的 200 亩土地，选择施用生物有机肥料 150 吨。绿色防控，安装 10 套频震杀虫灯，购买 5 吨硫磺等实现园区绿色防控。避雨大棚维修改造，对避雨大棚损坏大棚拆除、60\*2.5mm 热镀锌管立柱、32\*1.5mm 热镀锌管拉杆、25\*1.5mm 热镀锌管、0.7mm 热镀锌管钢板卡槽、12 丝 PEP 利得膜等 1000 m<sup>2</sup> 进行维修及改造。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进一步推动猕猴桃产业发展，从源头上有效防控猕猴桃溃疡病，减少病害损失，降低种植风险，推进苍溪红心猕猴桃持续健康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生物有机肥	150 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色防控硫磺	5 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频震杀虫灯	10 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避雨大棚	1000 m <sup>2</sup>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进一步推动猕猴桃产业发展，从源头上有效防控猕猴桃溃疡病，减少病害损失，降低种植风险，推进苍溪红心猕猴桃持续健康发展	有效提升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园区。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现场踏勘、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或讨论、聘请相关专业人士、市场调研等方法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

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5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5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为进一步推动猕猴桃产业发展，从源头上有效防控猕猴桃溃疡病，减少病害损失，降低种植风险，推进苍溪红心猕猴桃持续健康发展。

2. 民生保障。有力带动当地就业和群众增收。

3. 基础设施。绿色防护、避雨大棚升级维修完成后，起到了既定目标。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建设目标一致，严格按照建设流程先批后建程序合法合规。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较为明确，具备项目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驻村帮扶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新一轮重点乡村第一书记及和驻村工作队员任职的通知》(苍组通2021)103号中职能分工,为更好地尽职履责,特设此项目。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按时发放33个驻村工作第一书记、驻村队员生活补助及通讯补助,保障驻村工作组日常生活,驻村工作顺利进行。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72万元。

###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第一书记人数	≥	27	人
		工作队员人数	=	45	人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组经费覆盖率	≥	99	%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9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力促进驻村贫困群众增收	≥	90	%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组带动贫困村发展率	≥	90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帮扶贫困村满意度	≥	90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帮扶经费资金	≤	72	万元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

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个别乡镇。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8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8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

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有力保障驻村干部工作开展，带动当地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有力促进驻村贫困群众增收，带动帮扶村发展振兴。

3. 基础设施。该项目未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目标一致，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相关规定拨付资金。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97.41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 项目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管预算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要内容：发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本项目主要是为了引导和支持农户参与农业保险，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3646万元。

###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	68	%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	35	%
		省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	≥	10	%
		中央财政保费补贴比例	≥	30	%
	质量指标	风险保障水平	定性	高于去年，接近直接物化成本	
		绝对免赔额	=	0	万元/每项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风险保障总额	定性	高于去年	
		农业保险综合费用率	≤	20	%
	社会效益指标	经办机构县级分支机构覆盖率	=	100	%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农户满意度	≥	80	%
		承保理赔公示率	=	100	%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部分款项。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8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8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

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有力保障了生猪养殖等产业发展。
2. 民生保障。降低农户农业生产风险，保障农业产品供应。
3. 基础设施。该项目未涉及基础设施。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目标一致，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相关规定拨付资金。

##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97.9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国资金金融事务工作经费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根据《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规定》苍委办函(2022)75号中分工，为更好的尽职履责，特设此项目。该项目具有现实需求及明显的经济、社会等必要性。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本项目的主要内容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经济任务指标:1.完成国有资产处置工作、信访资产评估工作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处遗任务。2.对县属企业在建项目完成进度、安全等工作监管检查。3.对县属企业开展内审工作，负责系统信访工作。4.负责联系驻苍金融机构，开展服务协调、项目融资、金融监管等工作，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60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在建项目安全监管	≥	10	次
		完成国有资产处置工作	≥	3	次
		完成信访工作	≥	3	次
		开展融资融券工作	≥	3	次
		开展县属企业内审工作	≥	1	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联系驻苍金融机构，开展服务协调工作，助推县域经济发展	定性	优良中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	600000	元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部分款项。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8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8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

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有力保障了国有企业监管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开展。

2. 民生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95%。

3. 基础设施。该项目未涉及基础设施建设。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目标一致，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相关规定拨付资金。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99.8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是否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 项目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管预算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要内容：为被保险人发放保费补贴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1. 切实维护被保险人的切身利益，防止因地震带来的意外伤害及财产损失。2. 足额拨付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保费补贴。2024年拟申请资金预算103万元。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103万元。

###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通人群资金配套率及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财政资金配套率	≥	60	%
		地方配套到位率	=	100	%
	质量指标	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承保率	=	100	%
		资金足额拨付率	=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险保障率	=	100	%
		网点机构覆盖率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配套资金保险机构满意度	≥	95	%
		投保户满意度	≥	95	%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部分款项。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8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8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

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为金融服务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 民生保障。减低了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生活压力，为前述人群生活起到一定保障作用。

3. 基础设施。该项目未涉及基础设施建设。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目标一致，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相关规定拨付资金。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99.79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苍溪经济开发区产业园220千伏输变电工程 建设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 项目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管预算单位：苍溪县国有资产和金融事务中心
- 主要内容：建设220千伏输变电线路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由500千伏昭化站引入两回220千伏输变电线路到苍溪县紫云工业园区。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申报项目预算金额为1000万元。

###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紫云 220KV 变电站	=	1	座
		变电站征地面积	=	38.2	亩
		本次借款金额	=	600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时间	=	2024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提升社会满意度	≥	95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借款	=	600	万元

##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事前绩效评估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为项目设立和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源头上防控财政资源配置的低效无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重点评价该项目在资金使用过程中是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要求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三) 评价选点。**本次项目所涉及部分款项。

**(四) 评价方法。**本项目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后，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五) 评价组织。**本项目评价组成员由业主单位分管领导、纪检人员、财经人员、经办人员构成，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全程进行监督。

###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通过实地走访和查看资料，该项目的设立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项目规划通过充分的评估论证，确保监管的连续性、一致性。根据查看相关项目资料及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共计设置7个绩效目标，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7个，目标需求吻合度100%。

2. 项目管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部门财务报销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按照实际工作开展情况使用资金。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

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

3.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和地方配套，到位情况较好，使用资金小于工程总投资。资金使用拨付、项目实施符合规定。

4. 项目结果。项目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起到预期效果。

##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有力保障了经开区产业园各项产业的用电需求。

2. 民生保障。在当地创造了一定就业岗位，提升了当地群众收入。

3. 基础设施。新建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承保率。

4. 行政运转。项目功能用途与目标一致，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相关规定拨付资金。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该项目无个性自行设定指标。

## **四、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立项必要性和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具备实施条件，具有公共性，符合财政资金支持方向。

## **五、存在主要问题**

暂无。

## **六、改进建议**

暂无。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